

A 有關公司通訊的安排

公司通訊指恒生已發佈或將予發佈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會報告書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書副本及 (倘適用) 財務報告摘要；(b) 中期報告及 (倘適用) 中期報告摘要；(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f) 投票委託書。

恒生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本已上載於恒生網站 www.hangseng.com 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網站 www.hkexnews.hk。若股東及投資者擬於恒生發佈公司通訊時收取通知，可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記使用免費的「訊息提示」服務。

發佈公司通訊

1. 經同意透過網站瀏覽

恒生透過恒生網站及香港交易所網站以電子方式向股東提供公司通訊 (下文所述之「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除外，下同) (「電子版本」)，前提是相關股東已選擇 (或被視為已同意選擇) 收取電子版本。

2. 有關登記股東的安排

恒生將會向每名新登記股東尋求其同意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電子版本。若恒生於為期 28 日內尚未收到該登記股東反對，該登記股東將被視作選擇電子版本。在此情況下，恒生將會就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恒生網站發佈之事宜，以電郵方式 (如沒有提供電郵地址，則郵寄至其登記地址) 通知登記股東。

為促進以電子方式發放公司通訊，恒生會於每年刊發年報時向現有登記股東尋求類似的同意。

如尚未得到登記股東同意收取公司通訊的電子版本，恒生將根據登記股東的要求，將其選擇語言的印刷本發送至其地址。

若登記股東已選擇 (或被視為已同意選擇) 收取電子版本，惟因任何理由以致在使用電子方式閱覽相關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或欲收取印刷本，恒生在收到其要求後將立即向其免費發送印刷本。

3. 有關非登記股東的安排

有關公司通訊已於恒生網站發佈的通知亦會以電郵或郵寄方式，向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存放恒生股份 (不論是否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代理人 (統稱「中介公司」) 持有)，並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時

向恒生發出通知表示欲收取公司通訊的非登記股東(「**非登記股東**」)發送。非登記股東需就有關安排聯絡其中介公司，並提供其電子郵件地址／地址。

非登記股東亦可以透過於恒生網站上所提供的申請表格向恒生股份登記處要求收取已刊發之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B 選擇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在恒生於其網站發佈公司通訊後，如登記股東或非登記股東擬收取相關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有別於其所選擇的另一個語言版本，可填寫並向恒生股份登記處提交相關申請表格（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或電郵至 hangseng@computershare.com.hk）。

登記股東可以在任何時候透過填寫並提交相關申請表格向恒生股份登記處發出合理的書面通知，以更改選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費用全免。相關更改要求適用於恒生日後及日後刊發的公司通訊。

如股東要求收取恒生日後公司通訊之印刷本，有關要求將一直維持有效，直至該指示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恒生於翌年刊發下一份年報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供登記股東和非登記股東用作更改選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及／或要求印刷本的申請表格可在下方下載：

- 供登記股東使用的公司通訊的申請表格
- 供非登記股東使用的公司通訊的申請表格

如股東對選擇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有任何疑問，可以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恒生熱線(852) 2198 7887 查詢。

C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恒生會將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郵寄至個別登記股東。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尋求證券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證券持有人權利或以證券持有人身份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a) 有關派付股息的選擇表格；(b) 有關供股或公開招股的額外申請表格；(c) 有關公開招股既定配額的申請表格；(d) 有關優先發售的藍色申請表格；(e) 有關僱員預留股份的粉紅色申請表格；(f) 有關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的接納表格；及 (g) 有關供股的暫定配額通知書。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不包括股東大會的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D 將來的轉變

當相關法例生效，至使於香港成立的公司可實行香港交易所推行的無紙化上市機制後，恒生有關發佈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安排將預計作相應修訂，並將通知股東。